证券代码：600482　　证券简称：中国动力　　公告编号：2025-006
债券代码：110808　　债券简称：动力定02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动力"或"公司")拟通过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16.5136%股权，并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

二、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证券(证券简称：中国动力，证券代码：600482)及可转换公司债券(证券简称：动力定01、动力定02，债券代码：110807、110808)自2024年10月28日(星期一)开市起开始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6日披露的《关于筹划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2024年11月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1)，为维护投资者利益，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证券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继续停牌。

2024年11月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及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预案/议案(以下简称"交易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及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4年11月11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

2024年12月7日、2025年1月4日，公司分别披露了《关于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4、2025-002)。

自本次交易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稳步推进相关尽职调查、审计、估值等各项工作，编制本次交易相关文件，并积极履行同各交易相关方的沟通程序，对重组方案和细节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公司将在相关尽职调查、审计、估值等相关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及其他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并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实施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于2024年11月9日披露的交易预案中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程序。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202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交易预案披露后至发出召开股东大会通知前，每30日就本次交易的最新相关进展情况予以公告。

有关信息均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482　　证券简称：中国动力　　公告编号：2025-007
债券代码：110808　　债券简称：动力定02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系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船舶")拟换股吸收合并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重工")，将导致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动力"、"公司")股权结构发生变化。

●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中国重工直接持有中国动力454,731,000股股票。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中国船舶将承继中国重工持有的中国动力454,731,000股股票，中国重工不再持有中国动力股票。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2025年1月24日，公司收到中国船舶出具的《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国重工出具的《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系中国船舶拟换股吸收合并中国重工(以下简称"本次合并"、"本次交易"、"本次换股吸收合并")所致。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的具体实现方式为中国船舶向中国重工全体换股股东发行A股股票，交换该等股东所持有的中国重工股份。本次合并完成后，中国重工将终止上市并注销法人资格，中国船舶将承继及承接中国重工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中国船舶因本次换股吸收合并所发行的A股股票将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流通。

本次权益变动前，中国重工直接持有中国动力454,731,000股股票。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中国船舶将承继中国重工持有的中国动力454,731,000股股票，中国重工不再持有中国动力股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

(一)中国船舶

中文名称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	中国船舶
股票代码	600150.SH
成立时间	1998年5月12日
上市日期	1998年5月20日
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注册资本	447,242.8758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31899761Q
法定代表人	盛必胡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1号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1号
经营范围	船舶行业和柴油机生产行业内的投资；民用船舶销售、船舶专用设备、机电设备的制造、安装、销售；船舶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自有设备租赁。(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二)中国重工

中文名称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	中国重工
股票代码	601989.SH
成立时间	2008年3月18日
上市日期	2009年12月16日
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注册资本	2,280,203.5324万元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35329H
法定代表人	王永良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昆明湖南路72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昆明湖南路72号
经营范围	资产经营；投资管理；舰船、舰船配套产品、海洋工程及装备、能源装备、交通装备、环保装备和机械电子设备的设计、研制、生产、修理、改装、租赁、销售；进出口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所涉及后续事项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中国船舶	-	-	454,731,000	20.19%
中国重工	454,731,000	20.19%	-	-

注：公司因发行定向可转债发生转股将导致总股本处于变化中。上表以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252,762,816股为基础计算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相关方持股比例。

(二)信息披露履行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权益变动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相关信息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相关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本次权益变动需履行的相关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本次交易尚需经中国船舶和中国重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本次交易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予以注册；

3、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其他可能涉及的批准或核准。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五日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中国动力
股票代码：600482.SH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昆明湖南路72号
签署日期：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

二、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已经获得国务院国资委等主管部门对于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中国船舶和中国重工换股吸收合并事项的原则同意及合并双方董事会审议通过。

前述合并事项尚需履行如下法律程序：

1、中国船舶和中国重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经上交所审核通过并经证监会予以注册；

3、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其他可能涉及的批准或核准。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中国动力、公司、上市公司	指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482.SH)
中国重工、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989.SH)
本报告书	指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船舶	指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150.SH)
中国船舶集团	指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换股吸收合并、本次合并、本次交易	指	中国船舶以发行A股股票方式换股吸收合并中国重工，中国船舶为吸收合并方，中国重工为被吸收合并方，即中国船舶向中国重工的全体换股股东发行A股股票，交换该等股东所持有的中国重工股票。换股吸收合并完成后，中国重工将终止上市并注销法人资格，中国船舶将承继及承接中国重工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中国船舶换股吸收合并中国重工后，中国重工直接持有的中国动力454,731,000股股份将由中国船舶承继
《换股吸收合并协议》	指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之换股吸收合并协议》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万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为人民币万元

注：本报告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计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该等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昆明湖南路72号
法定代表人	王永良
注册资本	2,280,203.5324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35329H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	资产经营；投资管理；舰船、舰船配套产品、海洋工程及装备、能源装备、交通装备、环保装备和机械电子设备的设计、研制、生产、修理、改装、租赁、销售；进出口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08-03-18至无固定期限
控股股东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昆明湖南路72号
联系电话	010-88010555
邮政编码	100097

(二)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国籍	性别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1	王永良	董事长	中国	男	中国大陆	否
2	姚祖辉	董事、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财务总监	中国	男	中国大陆	否
3	付向昭	董事	中国	男	中国大陆	否
4	温永生	董事	中国	男	中国大陆	否
5	姜涛	董事	中国	男	中国大陆	否
6	王其红	董事	中国	男	中国大陆	否
7	陈缨	独立董事	中国	女	中国大陆	否
8	张大光	独立董事	中国	男	中国大陆	否
9	冷建兴	独立董事	中国	男	中国大陆	否
10	侯国祥	独立董事	中国	男	中国大陆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及后续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中国船舶以向中国重工全体换股股东发行A股股票的方式换股吸收合并中国重工，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深化国企改革指导思想的重要举措，旨在通过将中国船舶、中国重工下属船舶制造、修理业务统一整合并入中国船舶，从而提高经营质量和发挥核心功能、核心竞争力，进一步规范同业竞争、维护中小股东权益。本次交易将促进合并双方专业化整合、发挥协同效应、聚焦价值创造、提高经营效益、提升品牌溢价、实现优势互补。交易完成后，中国船舶将继续聚力兴装强军，勇担"引领行业发展、支撑国防建设、服务国家战略"使命责任，紧抓船舶制造行业转型升级和景气度提升机遇，打造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世界一流船舶制造企业。本次交易完成后，中国重工终止上市并注销法人资格，中国船舶将承继及承接中国重工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

本次权益变动前，中国重工直接持有中国动力454,731,000股股票。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及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中国船舶将承继中国重工持有的中国动力454,731,000股股票。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中国动力的控股股东中船重工集团直接持有中国动力表决权的比例不会发生变化，中国船舶集团直接和间接合计控制中国动力表决权的比例不会发生变化。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次权益变动事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暂无增持或减持其所拥有权益的中国动力股份之计划。若后续存在该等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及其他相关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中国船舶未持有中国动力股份；中国重工直接持有中国动力454,731,000股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中国重工将注销，中国船舶将承继中国重工直接持有的中国动力454,731,000股股份，中国重工不再持有中国动力任何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中国动力股权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中国船舶集团控制小计	1,231,356,733	54.66%	1,231,356,733	54.66%
其中：中船重工集团	563,578,173	25.02%	563,578,173	25.02%
中国重工	454,731,000	20.19%	-	-
中国船舶	-	-	454,731,000	20.19%
中国船舶集团其他下属单位	213,047,560	9.46%	213,047,560	9.46%
其他股东	1,021,406,083	45.34%	1,021,406,083	45.34%
合计	2,252,762,816	100.00%	2,252,762,816	100.00%

注：中国动力因发行定向可转债"动力定02"发生转股导致总股本处于变化中。本报告书以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中国动力总股本2,252,762,816股为基础计算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相关方持股比例。

二、本次合并的基本情况

本次合并完成后，中国船舶作为本次交易的吸并方暨存续公司，相应办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中国重工作为本次交易的被吸并方，其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由中国船舶承接与承继，中国重工相应办理退市及注销登记手续。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中国船舶直接持有中国动力454,731,000股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中国重工不再持有中国动力股份。

三、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是否存在被限制权利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的中国动力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权利限制情况。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三)与本次权益变动相关的《换股吸收合并协议》。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和上述备查文件已备置于上市公司办公地，以备查阅。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王永良
日期：2025年1月24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北京市海淀区昆明湖南路72号
股票简称	中国动力	股票代码	60048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海淀区昆明湖南路72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企业)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间接方式转让□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赠与□ 其他√(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后，信息披露义务人退市并注销登记，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由吸并方中国船舶承继)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A股 持股数量：454,731,000股 持股比例：20.19% 注：由于中国动力存在发行在外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随着债券持有人转股，中国动力总股本及股东持股比例将发生变动。上述持股比例以中国动力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础计算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A股 持股数量：0股 持股比例：0%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以完成股份登记变更时间为准 方式：信息披露义务人退市并注销登记，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全部由中国船舶承继，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王永良
日期：2025年1月24日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中国动力
股票代码：60048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1号
签署日期：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权益的股份。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其他方式增加在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已经获得国务院国资委等主管部门对于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中国船舶和中国重工换股吸收合并事项的原则同意及合并双方董事会审议通过。

前述合并事项尚需履行如下法律程序：

1、中国船舶和中国重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经上交所审核通过并经证监会予以注册；

3、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其他可能涉及的批准或核准。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七、本报告书部分数据计算时需要四舍五入，故可能存在尾数差异，提请投资者注意。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上下文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书	指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船舶、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重工	指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船舶集团	指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
中船工业集团	指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船重工集团	指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船防务	指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船投资	指	中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动力、上市公司	指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海防	指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
中船科技	指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船应急	指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应急预警与救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船舶租赁	指	中国船舶集团(香港)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久之洋	指	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中船汉光	指	中船汉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船智能	指	昆船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船特气	指	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换股吸收合并、本次交易	指	中国船舶以发行A股股票方式换股吸收合并中国重工，中国船舶为吸收合并方，中国重工为被吸收合并方，即中国船舶向中国重工的全体换股股东发行A股股票，交换该等股东所持有的中国重工股票。换股吸收合并完成后，中国重工将终止上市并注销法人资格，中国船舶将承继及承接中国重工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中国船舶换股吸收合并中国重工后，中国重工直接持有的中国动力454,731,000股股份将由中国船舶承继
《合并协议》	指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之换股吸收合并协议》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1号
主要办公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1号
法定代表人	盛必胡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	447,242.8758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31899761Q
成立日期	1998年5月12日
经营范围	船舶行业和柴油机生产行业内的投资，民用船舶销售，船舶专用设备、机电设备的制造、安装、销售，船舶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自有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船工业集团直接持有中国船舶44.47%的股权，是中国船舶的控股股东。中国船舶集团通过下属公司中船工业集团、中船防务、中船投资合计控制中国船舶50.42%的股权，是中国船舶的实际控制人。中国船舶的最终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船舶的产权控制关系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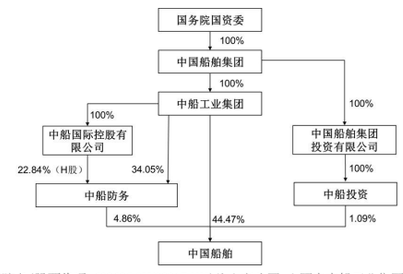

注：中船防务(股票代码：600685.SH/00317.HK)为上市公司，上图中中船工业集团、中船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持有中船防务股权比例为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持股情况。

(一)中船工业集团简介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1号
主要办公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1号
法定代表人	余坤璧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3,20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10924478P
成立日期	1999年6月29日
经营范围	(一)国务院授权管理范围内的国有资产投资及经营、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二)承担武器装备及配套系统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维修服务业务。(三)船舶、海洋工程以及海洋运输、海洋开发、海洋保护装备的研发、设计、制造、修理、租赁、管理业务。(四)大型工程装备、动力装备、机电设备、信息与控制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修理、租赁、管理业务。(五)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国家专项规定除外)。(六)成套设备仓储物流、油气及矿产资源的勘探、开发和投资管理，船舶租赁业务，邮轮产业的投资管理。(七)勘察设计、工程承包、工程建设、建筑安装、工程监理业务，军用、民用及军民两用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务，技术培训业务的投资与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关联企业及主营业务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直接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中国船舶	447,242.88	44.47%	船舶制造
2	中船防务	141,350.64	34.05%	船舶制造
3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652.17	18.27%	风电相关业务；工程设计、勘察、咨询等
4	中船邮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5,000.00	92.72%	邮轮运营、设计、供应链建设

(二)中国船舶集团简介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华路889号
主要办公地点	上海市黄浦区中华路889号
法定代表人	徐鹏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	11,00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FL70B67
成立日期	2019年11月8日
经营范围	(一)国务院授权管理范围内的国有资产投资及经营、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二)承担武器装备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服务保障业务。(三)船舶、海洋工程以及海洋运输、海洋开发、海洋保护装备的研发、设计、制造、修理、租赁、管理业务。(四)动力机电装备、核动力及涉核装备、智能装备、电子信息、环境工程、新能源、新材料、医疗健康设备以及其他民用和工业用装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及其销售、维修、服务、租赁、管理业务。(五)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国家专项规定除外)。(六)成套设备及仓储物流、油气及矿产资源的勘探、开发和投资管理，船舶租赁业务，邮轮产业的投资管理。(七)勘察设计、工程承包、工程建设、建筑安装、工程监理业务，军用、民用及军民两用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务，技术培训业务的投资与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关联企业及主营业务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直接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中船重工集团	6,300,000.00	100.00%	船用配套设备制造
2	中船工业集团	3,200,000.00	100.00%	船用配套设备制造
3	中国船舶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	投资与资产管理
4	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79.60%	财务公司服务
5	沪东中华造船(集团)有限公司	515,737.11	100.00%	船舶制造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从事的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从事的主要业务

中国船舶是中国船舶集团核心军民品主业上市公司，主要产品涵盖各式军用舰船、军辅船和民用散货船、油船、集装箱船、大型邮轮、大型LNG船、VLCC、VLOC，以及极地科考船、补给船、布缆船、救助船、半潜船、客滚船等公务科考船和特种船。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三年的财务状况

中国船舶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9月/2024.9.30	2023年/2023.12.31	2022年/2022.12.31	2021年/2021.12.31
资产总额	17,843,975.69	17,783,216.86	16,262,210.78	16,040,224.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75,422.50	5,247,252.90	5,028,772.26	5,310,417.36
营业收入	5,616,863.19	7,483,850.44	5,948,523.24	5,974,042.63
净利润	235,691.50	295,466.36	87,334.93	23,187.24
资产负债率	69.88%	70.49%	69.08%	66.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3%	6.29%	0.38%	0.47%

注：中国船舶2021-2023年度财务数据经审计，2024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最近五年所受处罚及涉及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最近五年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最近五年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国船舶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现任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盛松纲	男	董事长	中国	中国	否
施卫东	男	董事、总经理	中国	中国	否
王永良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柯王俊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林鸣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王琦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陆子友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宁振波	男	独立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吴立新	男	独立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吴江国	男	独立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王晓	女	独立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高名湘	男	独立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沈樑	男	监事会主席	中国	中国	否
林纳新	女	监事	中国	中国	否
崔明	男	监事	中国	中国	否
潘于泽	男	职工监事	中国	中国	否
汤玉军	男	职工监事	中国	中国	否
向华东	男	职工监事	中国	中国	否
陶捷	男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中国	中国	否
王洁	女	总会计师	中国	中国	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最近五年内，上述人员未曾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控制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船工业集团持有、控制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上市公司名称	证券代码	注册资本	直接与间接持股比例情况
1	中船防务	600685.SH/00317.HK	141,350.64万元	56.89%
2	中船科技	600072.SH	150,652.17万元	20.18%
3	中国船舶租赁	03877.HK	661,446.60万港元	74.79%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国船舶集团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上市公司名称	证券代码	注册资本	直接与间接持股比例情况
1	中国重工	601989.SH	2,280,203.53万元	47.63%
2	中船防务	600685.SH/00317.HK	141,350.64万元	56.89%
3	中国海防	600764.SH	71,062.94万元	66.67%
4	中船科技	600072.SH	150,652.17万元	48.26%
5	中船应急	300527.SZ	91,380.81万元	57.49%
6	中国船舶租赁	03877.HK	661,446.60万港元	74.79%
7	久之洋